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  
江西永清环保有限责任公司的  
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〇一二年四月**

#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	1
(一) 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二) 投资主体 .....	1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2
(一)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2
(二)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3
三、投资预算与资金筹措 .....	5
四、投资效益分析 .....	5
(一) 经济效益分析 .....	5
(二) 社会效益分析 .....	5
五、风险分析 .....	6
(一) 政策风险 .....	6
(二) 环保设施投运后运行不稳定、污染物排放超标的风险.....	6
六、结论 .....	6

## 一、项目概述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的需要，同时为抓住新余市节能减排示范城市建设过程中的市场机遇，并进一步拓展整个江西市场，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经过审慎分析和前期调研，拟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在江西省新余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永清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准为准，下同，以下简称“江西永清”），为江西省新余市提供包括环境咨询、节能减排综合治理等全面的环境服务。

### （一）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江西永清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2.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3.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 法定代表人：刘正军
5. 经营范围：高污染工业企业烟气排放的综合治理；余热发电等节能项目的整体建设和运营；环境咨询业务。（具体以工商行政机关核准的经营围为准）

### （二）投资主体概况

江西永清环保有限责任公司投资主体为湖南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主体基本情况如下：

湖南永清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4 年，2011 年 3 月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股票代码 300187），是湖南省首家上市环保企业。公

司专注为火电、钢铁、冶炼、石化、造纸等高耗能、重污染行业企业提供节能环保整体解决方案，是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副会长单位、湖南环保产业协会会长单位。

公司拥有环境工程设计甲级、新能源发电、火力发电设计乙级、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乙级、工程咨询乙级等多项资质。具备了与烟气脱硫脱硝业务、环保热电业务、环境工程咨询业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业务相关的全面资质。公司业务领域广泛，已为钢铁、有色、电力、石油、化工、建材等高耗能、高污染行业的众多企业提供了环保项目的咨询、建设及运营服务。目前公司已成为国内规模最大、设计和研发技术水平最高、产品结构最齐全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企业之一。

## 二、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 （一）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1. 公司发展合同环境服务的战略需要

随着环境保护事业的发展，以工程总承包为主的环境服务模式已经不能适应企业、政府、民众对环境治理的需求，环保产业向环境服务业转型已成大势所趋。公司目前也正积极谋求向综合服务类环保企业的转型，并将合同环境服务作为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重点。此前公司已在省内获得多个合同环境服务项目，而与江西新余政府的合作则成为拓展省外市场的第一步，公司希望借此契机，逐步挖掘江西环境

服务市场的潜力。

## 2. 巩固新余环保市场，完成市场战略布局的需要

2011年《新余市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正式获得财政部和国家发改委批复，成为全国八个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中首个获批复的示范城市。《实施方案》甄选了279个节能减排示范项目，预计总投资296.48亿元。示范项目实施后，将形成年节能195.5万吨标准煤的能力；到2014年，万元GDP能耗较2010年下降24%，主要污染物排放下降幅度远超全国及全省平均水平；到2020年，万元GDP能耗较2010年下降75%，主要污染物排放水平达到全国先进水平。新余市建设全国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城市为江西永清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2010年公司曾投资1.17亿元建设新余钢铁烧结余热利用合同能源管理项目。2012年3月，公司与新余市政府、新余钢铁集团分别签署了《合同环境服务协议书》，确立了合作关系。在此基础上，成立江西永清是公司继续深入新余市场、巩固和提高江西市场份额的战略需要，公司也希望借此契机，形成一套在全国其他地区可复制的发展模式，逐步提高省外市场占比，向全国性环保公司的目标努力。

## （二）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1. 国家相关政策支持

2010年国务院颁布的《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将节能环保产业列为国家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产业之首。环保产业的战略性和新兴性在于其产业模式的升级和转型。2011 年国家环保部颁布的《关于环保系统进一步推动环保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环发[2011]36 号）中明确提出，大力推进环境服务业体系建设，核心是抓住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的社会化、以大力发展环境咨询和综合服务为重点，促进环保产业结构升级和优化。《环境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征求意见稿）等一系列规划中明确提出，要探索合同环境服务等新型环境服务模式、发展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全国性综合环境服务集团，通过创新服务模式促成我国环保产业的转型。

## 2. 公司在江西新余具备一定的市场基础

公司与新余市政府、企业有着良好的合作关系。新余市政府一直积极推动节能减排和环保产业模式转型。2010 年与新钢的烧结余热发电项目是国家推行合同能源管理之后第一个过亿的项目，已于去年正式并网发电。今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新余市政府和新钢集团分别签署了《合同环境服务协议书》。上述与新余市政府签署的协议是我国第一个地级市政府与环境服务企业签订的大型综合环境服务项目，此次江西永清的成立也得到新余市政府的大力支持。

## 3. 公司在品牌、管理、资金方面的优势

公司目前业务领域涵盖大气、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环保热电、环境咨询等，是业内不多的具备全业务能力的综合性环保公司，在研发、技术、运营能力上具备较强优势。而作为湖南首家上市的环保企

业，公司较为充裕的资金为子公司的设立提供了良好的资金基础。在江西新余市，公司拥有新余钢铁项目等已有业务基础，品牌优势已经形成，为子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了稳固基石。

### 三、投资预算与资金筹措

本次拟投资 5000 万元设立江西永清，全部由本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

### 四、投资效益分析

#### （一）经济效益分析

预计未来 5 年该子公司可实现营业收入总额超过 5 亿元，净利润总额约 6000 万元。

#### （二）社会效益分析

##### 1. 提升新余市环境质量

在经营范围上，江西永清主推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业务、余热发电等节能减排项目的整体建设和运营、环境咨询等业务；在业务模式上，改变过去单一以工程收费的形式，主推以环境效果为计费依据的合同环境服务模式，将很大程度提高环境治理的效果。所以不管是业务范围扩张还是业务模式创新，江西永清都将为新余市环境治理和环境质量提升做出巨大贡献。

##### 2. 促进新余市居民就业

该子公司成立之后将直接和间接地带动新余市环保产业以及其他相关产业发展，继而提供多个就业机会，并且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

就业人数将逐年增加。

## 五、风险分析

### （一）政策风险

环保产业自身公益性较强，国家出台的各种激励性和约束性政策直接影响环保市场需求。环保产业是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首，长期来看，国家将会继续加大对环保产业的支持力度，环保政策必将逐步严格和完善。但从短期来看，环保政策涉及的范围较广，对国民经济的影响比较复杂，所以其出台的时间和力度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环保设施投运后运行不稳定、污染物排放超标的风险

江西永清在运营中主要采取合同环境服务模式，以治理前后环境效果对比作为计费依据。一旦公司实施的工程本身在建设或运营过程中出现建设中的工程质量问题或运营中的管理问题。可能会出现业主污染物排放超标、业主主体设施运行受到影响等系列后果，这种后果可能体现在两个方面：1、经济后果：业主因为主体设施受到影响而停产停工造成损失、因为污染物超标排放而受到环保部门处罚。2、社会后果：污染物超标排放影响业主所在社会区域的环境。上述后果的产生可能给公司带来连带损失。

## 六、结论

1. 投资成立江西永清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符合当前国家政策和市场实际情况，符合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根本利益。

2. 江西永清的成立符合公司“十二五”发展战略和未来长远发展战略，对于公司探索环境服务业和合同环境服务模式、提升公司服务水平、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等方面都将产生积极影响。

综上所述，本次利用超募资金成立江西永清，各方面基础条件完善、投资风险较小、经济和社会效益可观，项目具有良好的可行性。